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江宜倫

電話：02-7712-9036

電子信箱：yilun7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1101287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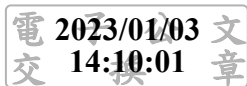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行政院函、行政院發布令 (A09000000E_1110128705_senddoc2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10128705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函有關「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設置條例」定自112年1月1日施行，並於111年12月27日以院授人組字第11120018771號令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1年12月27日院授人組字第1112001877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電子計算機中心 112/01/03



1120000108